

#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涉案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上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实控人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失联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2）、《关于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3）。另外，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上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、监事失联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4）。

实际控制人李建明因相关部门要求协助调查，总经理李福安先生被公安机关侦查并采取监视居住的强制措施，董事会秘书朱献峰先生被公安机关侦查并采取刑事拘留的强制措施，公司与上述三人无法取得联系。目前，案件尚处于侦查阶段，尚未有其他结论，上述风险事项并未改善。

公司目前获悉，财务负责人何艳娜、监事毛小丽、及公司一名副总经理陈建喜已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拘留的强制措施。目前案件尚在侦查过程中，尚未有明确结论。

## 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目前在董事长郭建淼先生的组织下积极维护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同时董事长郭建淼先生将暂时代行信息披露负责人相关工作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正常进行。因公司财务负责人在案件调查阶段无法履职，公司已启动应急机制，让财务部朱利君女士临时负责财务部工作，积极确保财务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截止目前，公司层面未收到被立案调查的相关通知。同时公司暂未收到有关部门对上述人员处理结果的相关反馈。公司将积极获取信息，同时将依据相关规定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10日